

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成立于 2005 年 7 月，在中国经济增长方式转换、社会发展模式转变的重要关头应运而生。学院秉持“以天下为己任，以真理为依归”的理念，致力于培养公忠坚毅、能担大任的领导人才，努力建设成为国内顶尖、世界知名的公共管理学院。

学院下设政府管理系、土地管理系、社会保障与风险管理系、城市发展与管理系、信息资源管理系、农业经济与管理系、政治学系等 7 个系，涵盖 2 个一级学科。在全国第五轮学科评估中，公共管理学科、农林经济管理学科取得双丰收，均进入国内头雁阵列。农林经济管理学科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榜单。农林经济管理、公共管理学科入选学校“高峰学科”榜单。

一、招生方式、选拔机制

公共管理学院通过直接攻博、硕博连读和普通招考三种方式，按照“申请-考核”招生选拔机制招收 2024 年博士研究生。

二、招生专业和学制

我院 2024 年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按照二级学科招生，具体专业和学制如下表；公共管理一级学科招收少量非全日制在职普博生（定向），按照一级学科报名和综合考核，按照二级学科录取、培养与授学位，入学后的课程学习和全日制学生安排在一起进行。

一级学科名称	专业/二级学科（学科代码）
农林经济管理	农业经济管理（120301）

公 共 管 理 学	行政管理（120401）
	教育经济与管理（120403）
	社会保障（120404）
	土地资源管理（120405）
	公共信息资源管理（12040Z2）
	非传统安全管理（1204Z3）
	城市发展与管理（1204Z4）
	国际事务与全球治理（1204Z5）
应急管理（1204Z6）	

注 1、以上各专业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以下简称普博生）学制为 4 年，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直博生）学制为 5 年，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以下简称硕博连读生）学制为硕士阶段与博士阶段合计 5 年。

注 2、全日制和非全日制博士生学费标准：1 万/学年。

注 3、公共信息资源管理专业 2024 年已招收直博生，不招收全日制非定向普博生；非传统安全管理专业 2024 年拟招收硕博连读生，不招收全日制非定向普博生。

三、申请条件

申请者除须符合国家和《浙江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的要求外，还需满足下列条件：

（一）外语水平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博士类型	基本条件
直博生	<p>大学英语六级 500 及以上或 WSK (PETS 5) 合格或英语专业八级合格；或雅思 6.0 及以上或托福 85 及以上（上述成绩有效期五年，即 2019 年 6 月及以后获得方为有效）</p>
硕博连读生	<p>大学英语六级 500 及以上或 WSK (PETS 5) 合格或英语专业八级合格；或雅思 6.0 及以上或托福 85 及以上（上述成绩有效期五年，即 2019 年 6 月及以后获得方为有效）</p>
普博生	<p>(1) 全日制非定向生：大学英语六级 500 及以上或 WSK (PETS 5) 合格或英语专业八级合格；或雅思 6.0 及以上或托福 85 及以上（上述成绩有效期五年，即 2019 年 6 月及以后获得方为有效）(2) 少民计划、对口支援及援疆师资计划等国家专项计划：新大学英语六级 426 及以上或旧大学英语六级合格及以上或英语专业八级合格或 WSK (PETS 5) 合格 (3) 思政骨干计划等国家专项计划：外语考核办法由学校另行规定。</p> <p>(4) 非全日制在职生：考生提交报名材料时提供相关英语水平证明。通过审核的考生，参加由学院组织的英语考试，成绩占综合考核总成绩的 20%。</p>

注 1、不认可家考的雅思和托福成绩

注 2、对学业基础好、科研能力强，在某一领域或某些方面有特

殊学术专长、重要学术成果的申请者，经学院博士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上述外语的要求可适当放宽。

(二) 学术水平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直博生：应为已取得 2024 年推免生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2、硕博连读生：已表现出较强的科研能力；完成硕士阶段课程学习；攻读博士学位的专业及课题与硕士阶段的专业及课题密切相关。

3、普博生：原则上应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已发表的论文和及其他研究成果(被收录的会议论文请附查新中心查询证明；会议论文或工作论文要求提供论文全文作为附件)

没有上述成果的，由各招生学科(专业)材料审核工作专家组根据申请者的学术背景、硕士期间的科研工作和政治思想表现、综合能力、学术水平及专业潜质等方面综合评审。

申请者在申请前应确认本人是否符合申请条件，不符合申请者将不予录取；在学期间或毕业后如发现申请材料、前置学历学位等弄虚作假，相关后果由申请者本人承担。

四、各类博士生申请程序

(一) 直博生：按学校研究生院规定时间

(二) 硕博连读生

1、春季硕博连读博士生(春季入学)

由各招生专业决定是否招收春季硕博连读生。

申请者须登录浙江大学博士研究生报名系统的网上报名申请和向

学院线下材料递交。

网上报名申请时间：2023年10月15日-11月15日，2024年春季入学硕博连读生申请报名；具体申请程序参见学校研究生招生网和学院硕博连读申请相关通知；国家少数民族骨干专项计划的硕博连读生只能申请秋季入学，与普通招考的少数民族骨干生统一考核录取。

2、秋季硕博连读博士生（秋季入学）

线下申请时间：12月21日-12月28日

具体申请程序参见学院研究生教学管理办公室网上相关通知；硕博连读申请者经向学院线下申请及考核通过后登录学校研究生管理系统再行网上报名申请（2024年4月20日-2024年5月10日，2024年秋季入学硕博连读申请报名，开通2024年秋季入学硕博连读生申请报名系统）。

（三）普博生

申请者须登录浙江大学博士研究生报名系统的网上报名申请和线上（下）材料递交。网上报名申请时间如下：

1、2023年10月15日-2023年11月15日，开通博士研究生报名系统，所有全日制非定向博士学位申请者、**非全日制公共管理在职考生**，以及教育部“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校定向培养研究生计划”“援疆博士师资计划”等专项计划（最终以教育部下达计划为准）申请者都须在该时间段报名，逾期将不予受理。具体报名时间和流程详见《浙江大学2024年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招生第一次报名通知》（2023年10月15日网上发

布)。报名阶段只须填报学院(系)、专业、方向,无须选择导师。导师信息可在公共管理学院中文网招生信息-导师信息栏查阅。

2、2024年3月8日-4月8日,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须在该时间段报名。具体报名时间和流程参见《浙江大学2024年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招生第二次报名通知》(2024年3月8日网上发布)。

3、线下材料递交时间和要求:

书面材料按以下顺序排列,并于11月30日前递交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以寄出时间为准。请用EMS或顺丰邮寄。邮寄地址见后):

- (1)《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报考申请表》(附件1);
- (2)身份证复印件。
- (3)外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
- (4)学士、硕士阶段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以及前置学位证书电子认证报告(下载网址:<https://www.chsi.com.cn/xwcx/index.jsp>)和前置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下载网址:<https://www.chsi.com.cn/xlcx/index.jsp>)(应届硕士毕业生报名时须提交所在培养单位出具的在读证明或学信网下载的学籍电子注册备案表);学历学位证书在国(境)外院校获得的,报名时须提交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5) 两位专家推荐书原件（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专家推荐并密封、签名）（附件 2）；

(6) 本科和硕士研究生期间成绩单（复印件加盖研究生管理部门成绩公章或考生档案所在管理部门公章）；

(7) 科研成果、各种获奖证书的复印件（综合考核资格审查时带原件）；

(8) 硕士学位论文（应届硕士生需提供硕士论文开题报告）；

(9) 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研究计划书；

(10) 报考专项计划的考生需要提交的材料增项：报考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的考生，提交考生所在省（市、区）教育厅民族教育处签字盖章的“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登记表”；报考对口支援的考生，提交由考生所在人事部门盖章的同意报考的证明；报考辅导员专项的考生，提交考生所在人事部门盖章的同意报考的证明；报名公共管理学科在职生的考生，提交考生所在人事部门盖章的“公共管理学科在职博士研究生报考登记表”（在职生的登记表最迟需于综合考核前提供）（附件 3）。

(11) 目前正在读的博士研究生提交所在培养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附件 4）。

注 1、上述材料除了专家推荐书外，均要同时上传报名系统。

注 2、未及时在浙江大学博士研究生报名系统的网上报名申请、未及时缴费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寄出纸质版申请材料的，本次申请无效；已经缴纳的报名费不予退还。

五、材料审核和综合考核

学院按招生学科（专业）分别设置博士生招生委员会，材料审核专家组和综合考核专家组，负责相关材料评审与综合考核事宜。考核方式见公共管理学院院网关于公共管理学院 2024 年博士生招生“申请-考核”选拔机制实施细则。

（一）直博生材料审核结果公布和综合考核时间为 2023 年 9 月中下旬；

（二）硕博连读生考核安排请关注学院相关招生通知；

（三）普博生

1、审核结果公布时间和方式：2023 年 12 月 20 日左右，审核结果在公共管理学院院网公布。

2、综合考核时间：初定 2024 年 1 月，具体时间另行公布。

六、咨询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邵老师，联系电话：56662026，电子邮箱：xxzy@zju.edu.cn

材料寄送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塘路 866 号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

西区公共管理学院研究生管理办（成钧苑 9 幢 220 室）